

## 天长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

### 一、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24.6	0	14.8	0	14.8	9.8

### 二、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天长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24.6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.4 万元，下降 2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9.8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4.8 万元。本次公开“三公”经费为部门汇总数，包含天长市人民检察院本级，天长市人民检察院没有下属单位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相比持平，原因主要是近两年未发生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如若发生，经费使用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9.8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.2 万元，下降 2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减少浪费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

务往来支出、办案加班工作餐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天长市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》（天政〔2014〕68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4.8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.2 万元，下降 2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14.8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.2 万元，下降 2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除办案工作外，尽量减少其他常规性工作用车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原因主要是未编制购公务用车相关预算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购置公务用车。

联系方式：天长市人民检察院

政务公开邮箱:1711068225@qq.com